

附件 2

面试考生须知

1. 考生须在面试当天上午（7：30-8：15）携带以下证件的原件和一份复印件（复印件材料上每一页都需考生签名并盖手指模）报到：①本人有效身份证；②2025年及以前毕业生需提供毕业证、学位证、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、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；③国外留学人员须提供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；报相近专业的提供所学专业课程成绩单、课程对比情况说明等材料进入考点候考室报到，未按时到场则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2. 当天上午 8：40 前抽签确定面试顺序及面试室，然后由工作人员向考生宣布纪律要求。考生要遵守纪律，自觉听从工作人员的指挥，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，需上洗手间的，须经工作人员同意，并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不得携带和使用规定以外的工具和设备，如带有手机等通讯工具必须关闭，并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。

3. 面试时，考生要严格按照评委的提问回答，不得报告、透露或暗示个人信息，身份以抽签编码显示。考生对评委的提问听不清楚的，可要求评委重新读题。

4. 面试结束，考生离开试室，在候分室等候领取面试成绩通

知单。面试成绩经监督员签名后，由候分室工作人员当场向考生宣布，并请考生签名确认。考生领到成绩通知单后立即离开考点，不准返回候考室，不准在考点附近讨论，不准以任何方式向其他考生泄露试题。

5. 考生必须遵守考场规则，不得对外泄露试题信息，若有作弊行为，立即取消其面试资格。